

#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襄政办发〔2022〕18号

---

##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挂牌督办山西省襄垣县宾馆 重大火灾隐患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县直及驻县各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

为进一步压实安全责任，扎实推进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依据《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和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县应急和消防部门确认存在重大消防火灾隐患的山西省襄垣县宾馆列为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单位。

县应急管理局、县国资局、县消防大队要督促其停业整改。

对火灾报警系统不能正常运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损坏、未按规定设置消防用电设备末端自动切换装置、室内消防栓系统不能正常使用等隐患，要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确保整改过程中严格落实相关措施，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

各镇、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工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切实有效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对排查发现存在火灾隐患的，各主管部门（单位）要与隐患单位共同研究火灾隐患整改方案，确保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为我县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